

武汉市新洲区园林和林业局文件

新园林〔2024〕7号

A

对区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43 号提案的答复

余红华、李东平委员：

你们提出的关于《关于加强园林绿化养护及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教育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收到第 43 号提案后，局党组高度重视，成立了以局长何志祥为组长的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，具体承担第 43 号提案的办理工作。目前建议已被采纳，办理情况如下：

一是与区融媒体中心对接协商，在新洲电视台开辟专题专栏，定期宣传法律法规知识，及时播报身边正、反面典型事件教育市民。二是积极参加了区文明办文明实践游园活动 4 场，在活动主会场人民广场设置园林部门展示台，向市民宣传绿化审批许可事项办理手续，发放至广大市民“倡议书” 3500 余份，引导

市民争做爱绿实践者；利用共建绿色驿站契机组织社区、单位、学校相关人员学习绿化法律法规知识；开展专题培训 2 场，发放法规宣传册 2000 余册，增强广大市民爱绿护绿意识。三是每月 2 次组织巡查专班加强管辖区域绿化巡查，与城管部门紧密配合，及时制止和处理举报损绿毁绿事件 13 起。加强毁绿占绿的监管执法力度，有力打击了违法行为，营造建设美丽宜居家园的良好氛围。后期我局将继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，充分发挥行业监管职能，一如既往严格按照《武汉城市绿化条例》履职尽责，确保宣传教育工作取得实效。

武汉市新洲区园林和林业局

2024 年 8 月 29 日

主管领导：余红华

电话：13971398780

经 办 人：李蒙蒙

电话：13163265957

邮政编码：430400

抄 送：区政协提案委、区人民政府督查室

武汉市新洲区园林和林业局办公室

2024 年 8 月 29 日印发
